

123	2006	181
	永久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道办事处

新市街深入开展 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

2006 至 2010 年，是我街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进一步提高城市化，建设和谐新市关键的五年，为进一步提高全街公民的法律素质和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全面推进依法治街，加快实现新市新跨越，创造良好的社会法治环境。根据广州市、白云区“五五”普法规划的总体部署，结合我街实际，特制定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

一、指导思想及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我街“五五”普法规划要在上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贯彻科学发展观，围绕“十一五”规划的实施，以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总揽，以服务大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为基本原则，着力培养公民崇尚法律、自觉维护和遵守法律的现代公民理念，紧紧围绕党工委和办事处的工作大局，广泛调动各方面的资源，创造法律传播手段，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广大公民的法律素质。积极推进依法治街和基层依法管理工作，提高集体经济组织依法发展经济的能力，为保障和促进全街经济建设

及各项事业健康快速发展，构建和谐社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环境。

（二）目标： 通过深入扎实的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制实践，进一步提高公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进一步增强公务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法治观念，提高依法执政、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严格依法执法的观念和意识。扎实推进各居（公司）、各企事业单位依法管理，全面提高我街法治化管理水平。通过实施“五五”普法规划，增强各类市场主体、经营管理者合法经营、诚信经营的守法意识，增强广大居民、外来人员守法观念和依法维权能力，着力培养青少年对法律的崇尚和敬重，进一步实现由提高全民法律意识向提高全民法律素质转变，在全社会形成学法、用法、守法和护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推进社会各项事业依法规范、依法管理，不断提高法治化水平。

二、主要任务

1、深入开展有关宪法和国家基本政治法律制度的学习和宣传教育。进一步学习宣传宪法，增强公民的宪法意识和法律权威观念；进一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基本理论，学习宣传国家的基本政治法律制度；深入开展以“学法律、讲权利、讲义务、讲责任”为主要内容的公民法制宣传教育，积极倡导权利与义务相一致、权利与责任相统一的认识，引导居民群众依法行使权利和依法履行义务。

2、深入开展与推进依法治街建设、完善社会管理紧密相关的法

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结合转变政府职能，推进依法治街建设，深入学习宣传有关政府和社会管理的法律法规。加强对《公务员法》和有关行政实体法、行政程序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增强各职能部门的程序意识和规范意识，确保公权力的正确行使和有效运行，提高依法管理社会事务的能力和水平。加强对与基层组织建设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努力提高基层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意识和能力。

3、深入开展与构建和谐社会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引导公民依法解决各种矛盾和纠纷，依法理性地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结合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控体系建设和依法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开展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犯罪；加强与和谐社区、和谐街道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依法协调、处理、解决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加强对保护公民生命、财产、健康、劳动、受教育等权利及安全生产和社会保障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大力开展与城镇拆迁、农村土地征用、企业改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切实维护公民及法人的合法权益。

4、深入开展有关资源节约利用和生态环境建设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大对人口与计划生育、资源与循环经济、环境与生态保护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引导全社会树立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观念，努力提高全社会爱护环境、保护资源的意识，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城市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

5、深入开展与我街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围绕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结合整治关系民生和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等重点领域的经济违法现象，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倡导公平竞争、诚实信用等市场经济法律原则。

三、对象和具体要求

1、全街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公民，都要认真学习宪法和国家基本法律知识，不断增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意识，努力做到学法、知法、守法、用法、护法。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公司、居委会干部、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人员、行政执法人员、青少年（学生）、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外来暂住人员、村民是法制宣传教育的重点对象。

2、加强各级干部法制宣传教育，着力提高依法执政能力。尤其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法、用法、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努力实现领导方式和管理方式的转变。公务员要努力提高自己的法律素质，忠实于宪法和法律，严格执法，自觉维护法制的权威与尊严。社居干部和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人员要带头学法，为居民树立学法榜样，学会运用法律依法民主管理村居公共事务和集体财务，能够依法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要继续推进和完善干部的年度法制培训和考试，把法律知识掌握情况作为干部年度考核和职级晋升考核的重要内容。

3、引导社区居民认真学习与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了解和掌握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途径，不断增强参与居民自治和其他社会管理的能力。重点宣传打击刑事犯罪、远离毒

品、远离六合彩、维护社会稳定和基层群众自治与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等的法律法规，有针对性地开展计划生育、房屋租赁、房屋拆迁、征地和其他与基层工作密切相关的法规和政策宣传。

4、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促进青少年法律知识的普及和守法行为的养成。努力培养青少年的社会主义法治意识、守法意识、权利义务意识。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不同年龄阶段学生的生理、心理特点和接受能力，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注重中小学生的法律启蒙、法律常识和预防违法犯罪教育，培育青少年自我保护意识，提高他们分辨是非能力和行为自控能力，养成守法习惯。建立和完善学校、社会、家庭相结合的法制教育网络，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载体，增强青少年法制教育的引导性、互动性和趣味性。不断扩大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拓展法制教育内容，推进青少年学法用法的实践活动。

5、继续加强对企业员工和外来务工人员的法制宣传教育，提高企业员工、外来务工人员遵纪守法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依法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提高他们的法律素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用工、谁负责”的原则，把法制教育落实到企业和单位。把法制宣传教育与依法加强流动人口管理结合起来，做到务工人员到哪里，法制教育和法律服务工作就做到那里。

四、步骤与方法

“五五”普法教育从 2006 年开始实施，至 2010 年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步骤

1、宣传发动阶段：首先抓宣传发动。“四五”普法虽然取得一些成果，也在社会各层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是“五五”普法的开展又是一个新的开始，是法制宣传教育更高的一个台阶，所以仍需大力宣传，营造更加和谐的气氛。为此，我们高度重视把宣传发动作为启动的中心环节来抓。通过出黑板报，开辟宣传栏，书写和张贴各种标语、悬挂横幅形式宣传发动，提高人们对“五五”普法重要性、迫切性认识，使“五五”普法有扎实的群众基础。

2、实施阶段：2007年至2009年为实施阶段。分年度总结部署工作，有计划、按步骤、认真扎实地组织实施，保障规划落到实处。

3、迎接验收阶段。按照本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完善软件资料的立卷归档，搞好自查，迎接上级验收。

（二）方法

1、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各部门、各村居和各单位都要在党工委、办事处的统一组织领导下，坚持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和各街属公司、各经济联社、各社区居委的积极性，形成工作合力，将普法宣传与阶段工作结合起来，予宣传于生产生活之中，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联合咨询，专题宣传月等活动。

2、分工负责，齐抓共管。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党、政、工、青、妇等各个部门和群团组织都要根据自己的职能分工，把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列入日程，发挥职能优势，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共同努力做好这项工作。

3、多种途径，广泛宣传。深入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街有线电视要开设和办好法制专栏和专题节目，加大宣传力度。要利用多媒体网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要继续举办法制宣传图片展览、开展法律知识咨询、组织法律知识竞赛、出版法制宣传橱窗（栏），继续发挥法制新闻、法制文艺的形象教育引导作用，使广大公民受到生动、深刻、潜移默化的法制教育。

4、典型引路，分类指导。各普法单位要注意调查研究，不断总结经验，及时将开展法制宣传的典型做法、典型事例、典型人物总结出来，充分发挥各类典型的示范、引导作用。要根据不同环境，不同群体分别开展不同内容的宣传工作，采用不同的宣传形式，以提高宣传工作实效。

5、普治并举，整体推进。坚持学法用法相结合，法制教育和法制实践相结合。在推进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过程中大力宣传不同时期的法律知识，做到新法及时宣传，常用法律经常宣传，重点法律专门宣传，全面提高法制宣传的实效，达到整体提高的目标。

五、组织领导及保障措施

（一）加强对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和监督，进一步健全领导机构，完善党工委领导、人大监督、办事处实施、全街参与的工作格局。街党工委、办事处把普法工作列入工作的议事日程；由街道主要领导牵头成立法制宣传教育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制定和实施完整的工作规程，建立健全领导小组定期会议、有关重点对象法制教育联席会议、工作检查、年度考核等制度。

（二）党政办、司法所和综治办是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的主管部门，要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进一步健全办事机构，负责制定规划，并做好组织、协调、检查、指导工作。各社居和有关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建立法制宣传员队伍，根据本社区、本单位实际，制定规划，组织实施。

（三）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每年街安排相应的经费用于法制宣传专项工作，并逐年增加，以适应我街普法工作深入发展的需要，为“五五”普法工作的扎实开展提供充分的物质保障。

（四）各部门、各社居要建立和实行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责任制，明确职责，实行目标管理，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考核。要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视察、检查，审议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规划的落实情况。落实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层级评价考核制度，建立健全激励和监督机制，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推动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新市街道办事处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八日

12月25日
李国梁 11.13

新市街深入开展 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

2006 至 2010 年，是我街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进一步提高城市化，建设和谐新市关键的五年，为进一步提高全街公民的法律素质和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全面推进依法治街，加快实现新市新跨越，创造良好的社会法治环境。根据广州市、白云区“五五”普法规划的总体部署，结合我街实际，特制定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

一、指导思想及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我街“五五”普法规划要在上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贯彻科学发展观，围绕“十一五”规划的实施，以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总揽，以服务大局、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为基本原则，着力培养公民崇尚法律、自觉维护和遵守法律的现代公民理念，紧紧围绕党工委和办事处的工作大局，广泛调动各方面的资源，创造法律传播手段，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广大公民的法律素质。积极推进依法治街和基层依法管理工作，提高集体经济组织依法发展经济的能力，为保障和促进全街经济建设及各项事业健康快速发展，构建和谐社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和法治环境。

（二）目标：通过深入扎实的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制实践，

进一步提高公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进一步增强公务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法治观念，提高依法执政、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严格依法执法的观念和意识。扎实推进各居（公司）、各企事业单位依法管理，全面提高我街法治化管理水平。通过实施“五五”普法规划，增强各类市场主体、经营管理者合法经营、诚信经营的守法意识，增强广大居民、外来人员守法观念和依法维权能力，着力培养青少年对法律的崇尚和敬重，进一步实现由提高全民法律意识向提高全民法律素质转变，在全社会形成学法、用法、守法和护法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推进社会各项事业依法规范、依法管理，不断提高法治化水平。

二、主要任务

1、深入开展有关宪法和国家基本政治法律制度的学习和宣传教育。进一步学习宣传宪法，增强公民的宪法意识和法律权威观念；进一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基本理论，学习宣传国家的基本政治法律制度；深入开展以“学法律、讲权利、讲义务、讲责任”为主要内容的公民法制宣传教育，积极倡导权利与义务相一致、权利与责任相统一意识，引导居民群众依法行使权利和依法履行义务。

2、深入开展与推进依法治街建设、完善社会管理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结合转变政府职能，推进依法治街建设，深入学习宣传有关政府和社会管理的法律法规。加强对《公务员法》和有关行政实体法、行政程序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增强各职能

部门的程序意识和规范意识，确保公权力的正确行使和有效运行，提高依法管理社会事务的能力和水平。加强对与基层组织建设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努力提高基层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意识和能力。

3、深入开展与构建和谐社会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引导公民依法解决各种矛盾和纠纷，依法理性地表达自己的利益诉求，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结合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控体系建设和依法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开展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犯罪；加强与和谐社区、和谐街道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依法协调、处理、解决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加强对保护公民生命、财产、健康、劳动、受教育等权利及安全生产和社会保障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大力开展与城镇拆迁、农村土地征用、企业改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切实维护公民及法人的合法权益。

4、深入开展有关资源节约利用和生态环境建设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大对人口与计划生育、资源与循环经济、环境与生态保护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引导全社会树立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观念，努力提高全社会爱护环境、保护资源的意识，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城市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

5、深入开展与我街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围绕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结合整治关系民生和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等重点领域的经济违法现象，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宣传教

育活动，积极倡导公平竞争、诚实信用等市场经济法律原则。

三、对象和具体要求

1、全街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公民，都要认真学习宪法和国家基本法律知识，不断增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意识，努力做到学法、知法、守法、用法、护法。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公司、居委会干部、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人员、行政执法人员、青少年（学生）、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外来暂住人员、村民是法制宣传教育的重点对象。

2、加强各级干部法制宣传教育，着力提高依法执政能力。尤其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法、用法、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努力实现领导方式和管理方式的转变。公务员要努力提高自己的法律素质，忠实于宪法和法律，严格执法，自觉维护法制的权威与尊严。社居干部和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人员要带头学法，为居民树立学法榜样，学会运用法律依法民主管理村居公共事务和集体财务，能够依法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要继续推进和完善干部的年度法制培训和考试，把法律知识掌握情况作为干部年度考核和职级晋升考核的重要内容。

3、引导社区居民认真学习与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了解和掌握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的法律途径，不断增强参与居民自治和其他社会管理的能力。重点宣传打击刑事犯罪、远离毒品、远离六合彩、维护社会稳定和基层群众自治与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等的法律法规，有针对性地开展计划生育、房屋租赁、房屋拆迁、征地和其他与基层工作密切相关的法规和政策宣传。

4、加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促进青少年法律知识的普及和守法行为的养成。努力培养青少年的社会主义法治意识、守法意识、权利义务意识。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不同年龄阶段学生的生理、心理特点和接受能力，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注重中小学生的法律启蒙、法律常识和预防违法犯罪教育，培育青少年自我保护意识，提高他们分辨是非能力和行为自控能力，养成守法习惯。建立和完善学校、社会、家庭相结合的法制教育网络，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载体，增强青少年法制教育的引导性、互动性和趣味性。不断扩大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拓展法制教育内容，推进青少年学法用法的实践活动。

5、继续加强对企业员工和外来务工人员的法制宣传教育，提高企业员工、外来务工人员遵纪守法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依法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提高他们的法律素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用工、谁负责”的原则，把法制教育落实到企业和单位。把法制宣传教育与依法加强流动人口管理结合起来，做到务工人员到哪里，法制教育和法律服务工作就做到那里。

四、步骤与方法

“五五”普法教育从 2006 年开始实施，至 2010 年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步骤

1、宣传发动阶段：首先抓宣传发动。“四五”普法虽然取得一些成果，也在社会各层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是“五五”普法的开展又是

一个新的开始，是法制宣传教育更高的一个台阶，所以仍需大力宣传，营造更加和谐的气氛。为此，我们高度重视把宣传发动作为启动的中心环节来抓。通过出黑板报，开辟宣传栏，书写和张贴各种标语、悬挂横幅形式宣传发动，提高人们对“五五”普法重要性、迫切性认识，使“五五”普法有扎实的群众基础。

2、实施阶段：2007年至2009年为实施阶段。分年度总结部署工作，有计划、按步骤、认真扎实地组织实施，保障规划落到实处。

3、迎接验收阶段。按照本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完善软件资料的立卷归档，搞好自查，迎接上级验收。

（二）方法

1、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各部门、各村居和各单位都要在党工委、办事处的统一组织领导下，坚持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和各街属公司、各经济联社、各社区居委的积极性，形成工作合力，将普法宣传与阶段工作结合起来，予宣传于生产生活之中，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联合咨询，专题宣传月等活动。

2、分工负责，齐抓共管。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党、政、工、青、妇等各个部门和群团组织都要根据自己的职能分工，把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列入日程，发挥职能优势，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共同努力做好这项工作。

3、多种途径，广泛宣传。深入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街有线电视要开设和办好法制专栏和专题节目，加大宣传力度。要利用多媒体网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要继续举办法制宣传图片展览、开展

法律知识咨询、组织法律知识竞赛、出版法制宣传橱窗（栏），继续发挥法制新闻、法制文艺的形象教育引导作用，使广大公民受到生动、深刻、潜移默化的法制教育。

4、典型引路，分类指导。各普法单位要注意调查研究，不断总结经验，及时将开展法制宣传的典型做法、典型事例、典型人物总结出来，充分发挥各类典型的示范、引导作用。要根据不同环境，不同群体分别开展不同内容的宣传工作，采用不同的宣传形式，以提高宣传工作的实效。

5、普治并举，整体推进。坚持学法用法相结合，法制教育和法制实践相结合。在推进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过程中大力宣传不同时期的法律知识，做到新法及时宣传，常用法律经常宣传，重点法律专门宣传，全面提高法制宣传的实效，达到整体提高的目标。

五、组织领导及保障措施

（一）加强对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和监督，进一步健全领导机构，完善党工委领导、人大监督、办事处实施、全街参与的工作格局。街党工委、办事处把普法工作列入工作的议事日程；由街道主要领导牵头成立法制宣传教育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制定和实施完整的工作规程，建立健全领导小组定期会议、有关重点对象法制教育联席会议、工作检查、年度考核等制度。

（二）党政办、司法所和综治办是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工作的主管部门，要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进一步健全办事机构，负责制定规划，并做好组织、协调、检查、指导工作。各社

居和有关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建立法制宣传员队伍，根据本社区、本单位实际，制定规划，组织实施。

（三）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每年街安排相应的经费用于法制宣传专项工作，并逐年增加，以适应我街普法工作深入发展的需要，为“五五”普法工作的扎实开展提供充分的物质保障。

（四）各部门、各社居要建立和实行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责任制，明确职责，实行目标管理，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考核。要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视察、检查，审议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规划的落实情况。落实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层级评价考核制度，建立健全激励和监督机制，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推动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新市街道办事处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八日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道办事处发文呈批表

标题: 新市街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				
主送:			抄送:	
签发:		核稿:		拟稿: 郑论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006 年 11 月 13 日
发 文	文号	云新市 [200] 号	用印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缮印	月 日
	份数	共印 份	校对入	